

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

教学实验室 2015 年度工作计划

一 日常实验室工作

1. 基础化学实验室（包括化工原理实验室）应按各基础课课程组提出的实验教学计划安排好实验室和相应的实验仪器、装置。
2. 专业实验室应配合各专业系的实验教学要求规划使用实验室，在做好正常的课程实验外还要做好实验室的开放工作。
3. 中心实验室及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要加强完善大型仪器设备网络化管理系统，实现大型仪器设备全天候开放，使仪器利用度在不提高人力成本前提下得到大幅提升；提高技术人员业务素质，安排实验室工作人员外出培训。
4. 精心、认真做好实验前的准备，包括仪器设备、化学试剂、药品及其它易耗品，确保实验教学过程实验室的运行顺利。
5. 认真做好实验室的运行记录。
6. 做好实验室的日常安全检查，并记录。
7. 各实验室在短学期承担综合实验教学任务时，应切实做防暑工作，短学期期间，气温高，学生密度大，安全工作尤为重要。
8. 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制，保证实验室安全和卫生。

二 其它工作

1. 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各教学实验室应分别按化学类、化工类、高分子材料类本科办学国家标准做好准备，完善各类实验室的管理。
2. 执行中央改善专项，各实验室指定专人负责仪器设备的采购工作，完成本年度实验室仪器设备购置任务。

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

2015 年 3 月 20 日